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德清裕锦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使用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8,565,446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 6,930,33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 398.33%，请投资者关注有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

（1）关于为德清裕锦等 3 家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为了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决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对德清裕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德清裕锦”）等 3 家公司提供 160,000 万元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公司权益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目前担保额度（万元）	拟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德清裕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	0.17%	0	80,000	否
	德清锦叶置业有限公司	21%	-	0	50,000	
	上海锦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	99.63%	0	30,000	
合计				0	160,000	-

截止目前，公司 2019 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公司合营、联营公司可使用的担保额度目前为 1,868,259 万元，如果 2020 年 3 月 2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进一步增加对公司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额度 250,000 万元，包括本次新申请的担保额度，公司为公司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将增加到 2,278,259 万元。另外，公司 2019 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5,149,551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的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 2,433,672 万元。董事会决议提交股东大会同意对子公司担保保持上述额度。

因此，如果 2019 年 3 月 2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加 250,000 万元对公司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额度的《关于为重庆南唐府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的合营、联营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合营、联营公司各类主体担保额度如下：

被担保主体	资产负债率	担保额度（万元）
子公司	>70%	5,149,551
	≤70%	2,433,672
	小计	7,583,223

合营、联营公司	>70%	1,780,579
	≤70%	497,680
	小计	2,278,259
合计		9,861,482

如果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没能通过《关于为重庆南唐府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额度将调减250,000万元。

以上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子公司间调剂；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间调剂；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股东大会同意提供担保的合营、联营公司间调剂；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股东大会同意提供担保的合营、联营公司间调剂。有关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通过为本次有关公司提供担保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有关担保的具体事宜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

(2) 关于为滕州共信提供担保事项

公司持股 87.3%、公司控股股东中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南控股”)持有 80% 股权的南通中南文体产业有限公司持股 2.7%，独立第三方股东滕州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10%的滕州共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滕州共信”）拟融资 53,400 万元，公司拟为滕州共信有关融资提供 53,400 万元全额担保。由于中南控股间接持有滕州共信股权，公司为滕州共信融资提供全额担保涉嫌关联方担保，因此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单独审议为滕州共信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在审议有关事项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2020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为德清裕锦等 3 家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在关联董事陈锦石、陈昱含、辛琦、陆忠亮、柳方、柏利忠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滕州共信提供担保事项。决议将有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德清裕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非并表）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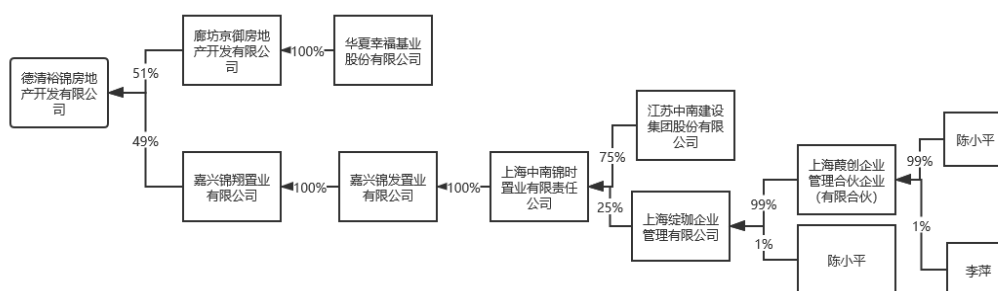
注册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雷甸镇新大街 45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军

注册资本：4,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建筑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

股东情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 年度 (未经审计)	35,384.92	60.00	35,324.92	0	-8.61	-6.46

2、德清锦叶置业有限公司（非并表）

成立日期：2020 年 2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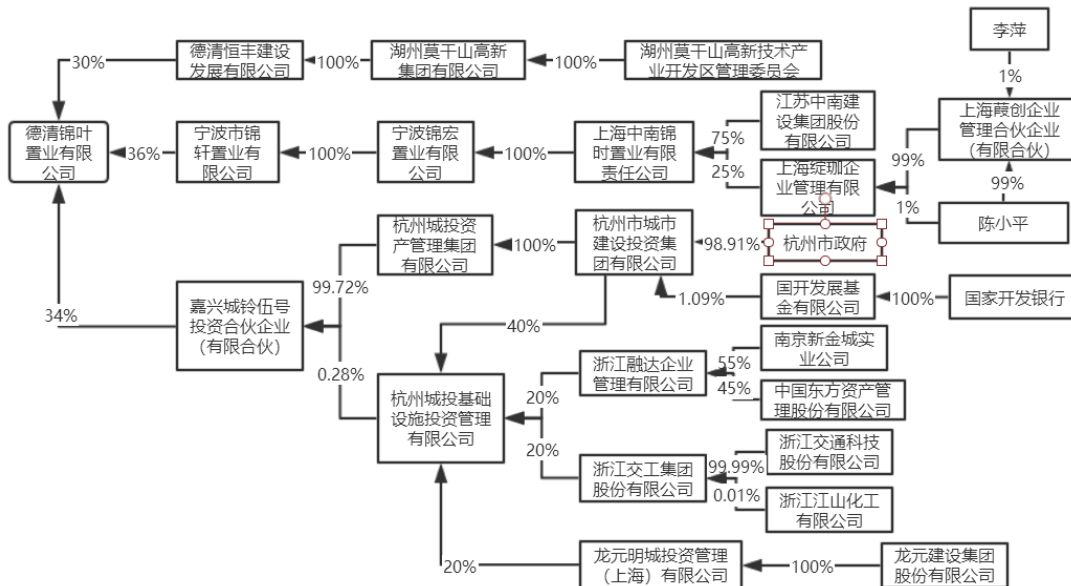
注册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武康街道北湖东街 748 号 813 室

法定代表人：桂锋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新成立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3、上海锦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非并表）

成立日期：2019 年 10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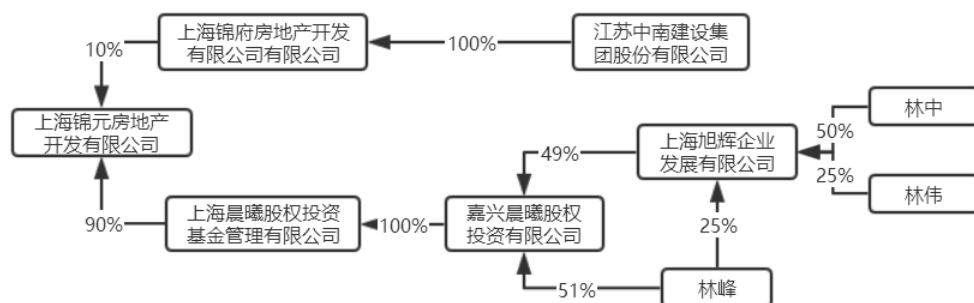
注册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海坤路 1 号 1 幢

法定代表人：张宽权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管理咨询,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物业管理。

股东情况：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 年度 (未经审计)	27,000.00	26,900.86	99.14	0	-0.86	-0.86

4、滕州共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并表）

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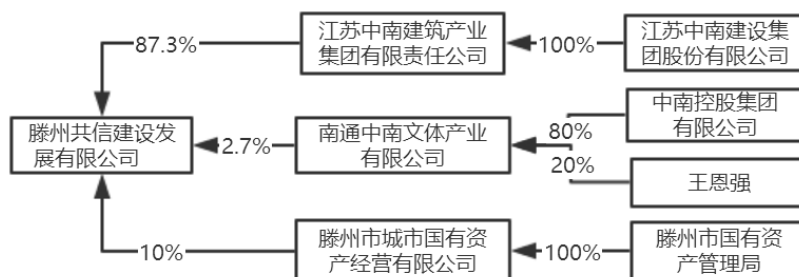
注册地点：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北辛街道奥体花园 12 号楼 2 单元 2402 室

法定代表人：李涛

注册资本：13,398.21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勘察、规划、涉及、施工、经营管理与维护；公共设施管理；市场运营、维护；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费；摊位租赁、形象展示位租赁；广告代理、展示展览服务；以自有资金对项目投资；建筑机械、建筑设备的租赁、批发与零售。

股东情况：



关联情况：中南控股持有南通中南文体产业有限公司 80%的股权，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滕州共信建设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8 年度 (经审计)	15,010.74	13.75	14,996.99	0	-3.01	-3.01
2019 年 9 月 (未经审计)	16,747.55	720.74	16,026.81	0	-1.84	-1.8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与贷款机构签订担保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审议认为：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有关公司的业务需要。目前上述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不增加公司风险。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各股东均按比例提供担保或采取要求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等保障措施，担保风险可控。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通过对有关担保情况的了解，我们认为向有关公司提供担保确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担保涉及的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目前有关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不增加公司风险。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各股东均按比例提供担保或采取要求上述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等保障措施，担保风险可控。提供担保不损害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提供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 6,930,33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 398.33%。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 1,163,09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 66.85%；逾期担保金额为 0 万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